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字〔2008〕27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 表彰奖励 2008 年安康市特色品牌产品企业的通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2008 年以来，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广大企业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实施品牌战略的决定，加快品牌建设工作，组织开展和积极参与特色品牌产品评定活动，经过公正、公开、公平评选，有 10 个具有代表性的产品被评定为安康市特色品牌产品。为了激励和调动全市企业抓质量、创名牌的积极性，不断提高我市产品的质量水平，推动全市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，根据《安康市特色品牌评定办法》和《安康市名牌产品工作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市政府决定，对“春独早”牌紫阳富硒茶等 10 个荣获 2008 年安康市特色品牌产品所属生产企业予以表彰，分别奖励 3 万元。同时对直接授予安

康市特色品牌产品的省名牌产品予以表彰奖励，其中对 2007 年初次获得陕西省名牌产品的 2 家企业分别奖励 5 万元，对原省级名牌产品复评通过的 4 家企业分别奖励 3 万元。对 2007 年获得陕西省著名商标的安康市青莲饮料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予以表彰，分别奖励 3 万元（安康市特色品牌和省名牌产品生产企业不重复奖励）。

希望受到表彰奖励的企业珍惜品牌荣誉，再接再厉，通过品牌建设，进一步树立企业形象，弘扬企业精神，提高企业知名度，增加企业效益。希望全市广大企业向受表彰的企业学习，充分认识品牌创建工作的重要性，积极进取，求实创新，以实施品牌战略、提升质量竞争力为主线，为安康突破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- 附：1、2008 年安康市特色品牌产品及企业奖金分配表
2、荣获省级著名商标及企业奖金分配表

二〇〇八年八月五日

附件 1:

2008 年安康市特色品牌产品及企业奖金分配表

序号	产品名称	商标	企业名称	奖金
1	紫阳富硒茶	春独早	陕西省紫阳富硒茶业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2	纳米氧化锌	威特牌	陕西旬阳中科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3	魔芋精粉	明珠	岚皋县明珠魔芋食品有限责任公司	奖励 3 万元
4	酿造酱油、食醋	秦力	安康酱园食品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5	木瓜酒	逸	白河县逸酒酒业有限责任公司	奖励 3 万元
6	矿泉水	康硒	陕西安康市康硒饮业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7	镇坪腊肉	乡肴	镇坪县美味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	奖励 3 万元
8	花岗岩饰面板材	夜蓝钻黑	宁陕县秦岭石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	奖励 3 万元
9	绿茶	女娲	平利县女娲茗茶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10	魔芋食品	健身	陕西安康秦东魔芋食品有限公司	初次获省名牌 奖励 5 万元
11	魔芋粉	健身		
12	桑蚕 一代杂交蚕种	天虹	石泉县蚕种场	初次获省名牌 奖励 5 万元
13	白酒	泸康	陕西安康泸康酒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	复评为省名牌 奖励 3 万元
14	白厂丝	梅花	陕西安康宝业丝绸有限公司	复评为省名牌 奖励 3 万元
15	绞股蓝总甙片	强健	安康正大制药有限责任公司	复评为省名牌 奖励 3 万元
16	乳康片	强健		
17	绞股蓝龙须茶	蓝旺	安康北医大康圣保健品公司	复评为省名牌 奖励 3 万元

附件 2:

荣获省级著名商标及企业奖金分配表

序号	著名商标	企业名称	奖金
1	青莲	安康市青莲饮料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2	焕古	紫阳县焕古镇扶贫开发服务中心茶叶机制加工厂	奖励 3 万元
3	安康宏远	陕西省安康市宏远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奖励 3 万元

主题词：名牌 表彰 通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
市政协办公室。

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有关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8 年 8 月 5 日印发

共印 55 份